

109 年臺中市地方創生推動計畫

壹、緣起及目的

為解決本市人口集中都會區、高齡少子化及城鄉發展失衡等問題，達「均衡臺中」之目標，臺中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特訂定本計畫，期望透過產、官、學協作，將政府、企業和大學的能量導入城市治理範疇，並以「投資代替補助」，共同解決在地問題並創造社會價值。

貳、推動組織與架構

一、本市地方創生推動平台：設有「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由研考會督導並編列預算成立，另依事業提案內容，由本府相關局處共同協處。

二、由「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負責召開跨機關會議：

(一)事業提案計畫書審查會：採隨送隨審方式辦理，由研考會主委擔任召集人，依據事業提案內容邀請 2~3 位專家學者、相關局處(指派簡任級長官)、區公所(區長)與會，進行事業提案審查、相關資源整合或協作分工。

(二)專案會議：示範區事業提案計畫書如經前揭審查會審查通過後，由秘書長擔任召集人，研考會主任委員及都發局局長擔任副召集人，依據事業提案內容邀請相關局處(指派簡任級長官)、區公所(區長)及有意願協助推動的 CSR 廠商與會，確認各機關分工項目、經費、預定完成期程及後續配合事項。

三、「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負責業務如下：

(一)整合中央、本府局處及區公所資源

1. 協調本府相關局處協助提案單位向中央部會申請計畫。
2. 整合與協調本府局處資源。
3. 公所在地人、地、產、景及地方社群的培力。

(二)社會責任資源整合：

1. 建置USR平台：聯結大學USR計畫，讓大學扮演地方創生智庫或透過課程設計引導學生投入。
2. 建置CSR平台及資料庫：透過經發局、工策會、大學的EMBA課程、企業領袖網絡等管道建立人脈，鼓勵企業回鄉投資或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增加企業與家鄉的情感連結。

3. 邀請事業有成的企業家擔任企業導師或技術導師，協助提供地方創生事業提案規劃或經營建議。
4. 針對示範區之事業提案內容設計說帖，並協助安排拜訪或與 CSR 企業合作事宜。
5. 建置 CSR 廠商協助推動地方創生之成果分享平台，讓企業看見導入 CSR 資源之成果，並將成果引用至企業 CSR 報告書內容，創造雙贏。

(三) 建立「在地聯絡網」運作機制：

1. 社區的行動聯絡網：整合在地學校、社區發展協會、志工、社團組織等資源人力，籌組地方創生協力隊，協助推動地方創生。
2. 市府/公所的行政聯絡網。
3. 產業/地方發展聯絡中心的跨域協力聯絡網。

(四) 輔導、審視各區地方創生事業計畫：

1. 輔導及提案機制建立：於提案單位規劃階段，立即介入輔導，輔導及提案機制將召開說明會說明。
2. 輔導會議：經本府錄案輔導案件，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將定期邀請提案單位及區公所(區長)召開輔導會議，協助形成提案。
3. 適時導入事業有成的企業家擔任企業導師或技術導師，協助提供地方創生事業提案規劃或經營建議。
4. 本府相關機關之輔導團隊協助輔導，如都市發展局相關輔導團隊(包括環境景觀總顧問-城鎮之心工程計畫輔導團隊、都市更新總顧問等)、農業局農村再生社區輔導團隊、客家事務委員會地方輔導團、文化局相關輔導團隊(包括社區營造輔導平台、社區營造暨博物館、地方文化館諮詢推動辦公室、博物館暨地文館輔導中心等)。

(五) 地方創生計畫之執行與控管：

1. 研擬示範區事業提案計畫書並協助推動。
2. 進度追蹤及管考：
 - (1)初步核定案件：協作機關應提供各項工作規劃及預定完成期程予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列管。
 - (2)執行1年以上案件：成果及效益追蹤。

(六) 地方創生執行成果宣導。

參、推動方法

一、民間、學校、區公所提案：

提案者應依行政院核定之「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之推動要素、提案方式與作業流程，進行地方創生事業提案計畫書的撰寫。如屬單一區範圍，由區公所擔任提案收件窗口，負責彙整符合各區地方創生願景之事業提案及排出建議優先順序，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以下簡稱研考會)；如為跨區範圍，由研考會擔任收件窗口。

提案者應於規劃階段先知會本府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俾利掌握本市各提案者提案或推動狀況，適時提供輔導、協助或諮詢。(本府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聯絡窗口：劉小姐，電話：04-22840823 轉 542)

本府將彙整及審視轄內事業提案，協助相關資源挹注，或協助提送國家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發會)協調相關部會協助或媒合企業支援。

二、地方創生優先區：

地方創生國家戰略計畫指定優先推動 6 區(包括新社區、石岡區、大安區、后里區、外埔區及和平區)及 108 年已提送國發會的案件，針對國發會的審查意見，優先找專家或國發會輔導團隊協助輔導，讓案件順利再次提送。

三、地方創生示範區：

跳脫國發會劃定之框架，就地方創生理念設計本市示範區，其定義廣於優先區，但更講求有效整合之創生機制。

示範區事業提案計畫書係由本府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研提，並整合政府、企業和大學等資源，共同協力推動。推動方式將依事業提案計畫書內容，協調本府相關局處挹注資源協作，並導入企業資源協作，建立本市地方創生示範區。

肆、事業提案籌備階段及計畫內容要件

一、第一階段：找尋 DNA、願景

(一)盤點地方的人、地、產等相關資源，發掘地方特色。

(二)凝聚在地共識：透過地方座談會、共識營等任何形式的廣泛參與，凝聚在地共識，且共識需以會議紀錄方式呈現。

(三)訂定(區)地方創生願景：內容應包括地方人口數、地方就業數、地方居民收入或學生人數等地方創生 KPI。

二、第二階段：形成提案

(一)知會本府地方創生專案管理平台，本府將視狀況適時提供輔導、協助或諮詢。(聯絡窗口：劉小姐，電話：04-22840823 轉 542)

(二)提案內容應包括：事業主體、事業的地方 DNA、事業利害關係人、形成事業共識、事業構想(時程、地點及推動方法等)、事業對地方創生 KPI 之貢獻度、事業所需資源與協助事項。

(三)事業計畫提案的形成及計畫書撰寫建議可透過產、官、學、研共同參與協作。

三、計畫書內容要件：應包含地方特色、凝聚在地共識過程與結果、地方創生願景(包括地方人口數、地方就業數、地方居民收入或學生人數等地方創生 KPI)、事業主體、事業的地方 DNA、事業利害關係人、形成事業共識、事業構想(時程、地點及推動方法等)、事業對地方創生 KPI 之貢獻度、事業所需資源與協助事項等。

伍、預期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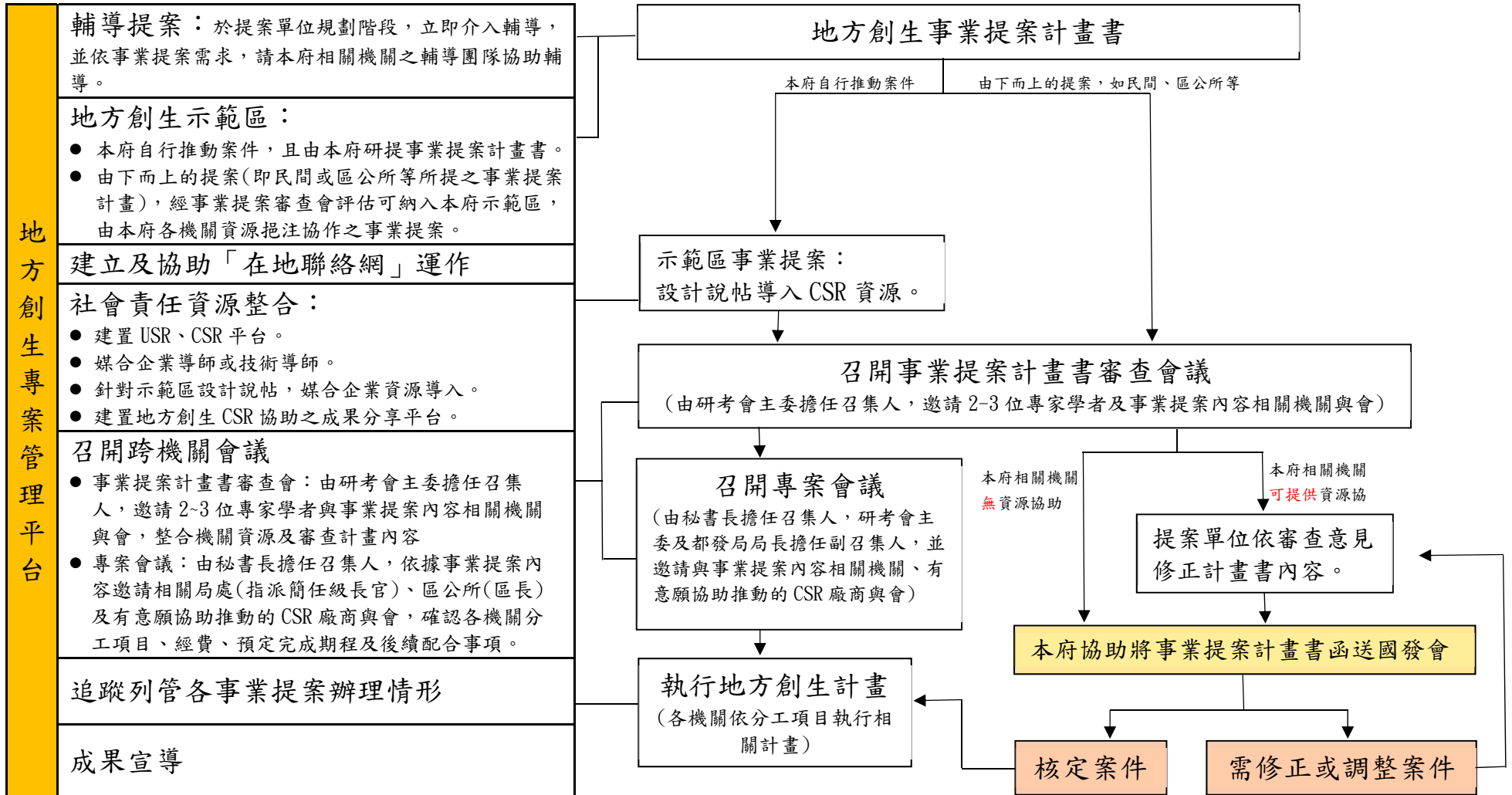
(一) 市府統合主導地方創生計畫，避免資源分散，提升地方創生的成功率。

(二) 整合、協調中央與地方的地方創生資源。

(三) 降低局處橫向聯繫的溝通成本：地方創生涉及局處眾多，由研考會召開跨機關會議，可降低各機關的溝通障礙。

功能

流程



臺中市地方創生推動平台功能及流程圖